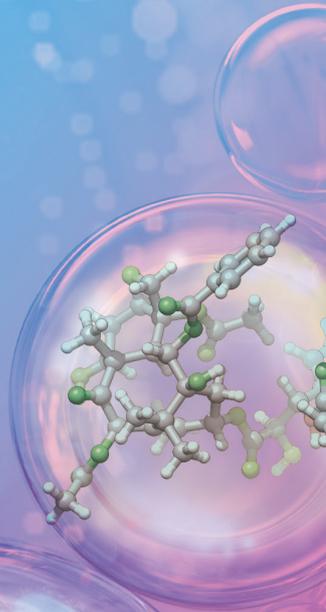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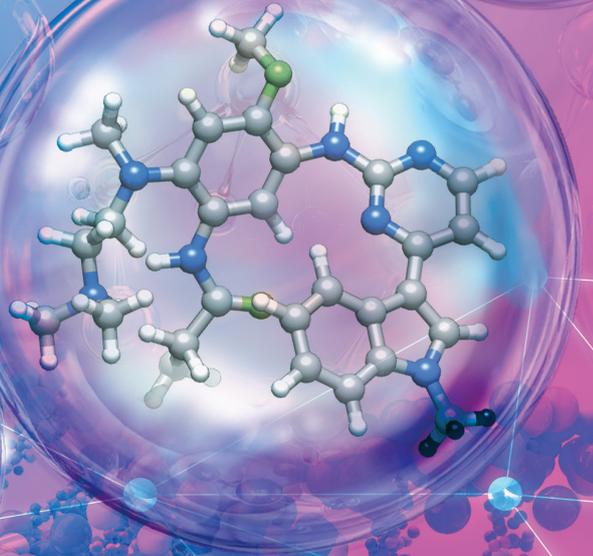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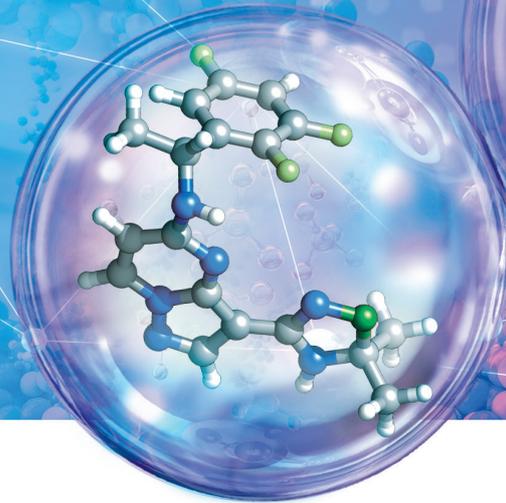




同源康醫藥  
TYK medicines

# 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TYK Medicines,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0



# 2024

## 中期報告

## 目錄

<b>2</b>	釋義	<b>41</b>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b>5</b>	公司資料	<b>42</b>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b>8</b>	財務摘要	<b>44</b>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b>9</b>	業務摘要	<b>45</b>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b>11</b>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47</b>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b>30</b>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b>40</b>	獨立審閱報告		

## 釋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長興彩源」	指	長興彩源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7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員工持股計劃平台之一，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長興罌源」	指	長興罌源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3年7月1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我們的員工持股計劃平台之一，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長興利源」	指	長興利源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18年6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且為控股股東之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1月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吳博士、Zhu女士、泰基鴻諾醫藥、鄭州德瑞、湖州德瑞、鄭州鴻諾、美國泰基鴻諾國際有限公司、長興利源、長興彩源及長興罌源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A章所賦予的涵義，在此指TY-959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吳博士」	指	吳豫生博士，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EGFR」	指	表皮生長因子受體
「僱員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5月19日採納的僱員股權激勵計劃
「員工持股計劃平台」	指	長興彩源及長興罌源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我們的行業顧問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界定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一家公司（如文義可能所指），或（倘文義所指其註冊成立前的任何時間）其前身公司或其現有附屬公司的前身公司，或其中任何一家公司（如文義可能所指）曾經從事或其後由本公司承擔的業務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湖州德瑞」	指	湖州德瑞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3月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港元」	指	港元及港仙，分別為香港法定貨幣
「IND」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申請
「上市」	指	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4年8月20日，H股於聯交所上市且H股首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Zhu女士」	指	ZHU Ming Julia女士，吳博士的配偶，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NDA」	指	新藥申請
「國家藥監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NSCLC」	指	非小細胞肺癌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2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科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科學委員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泰基鴻諾醫藥」	指	鄭州泰基鴻諾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鄭州泰基鴻諾藥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11月2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控股股東之一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且並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交易的普通股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鄭州德瑞」	指	鄭州德瑞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2月20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鄭州鴻諾」	指	鄭州鴻諾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6年4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	指	百分比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吳豫生博士(董事長兼總裁)  
蔣鳴昱博士

#### 非執行董事：

李鈞博士  
顧虹博士  
孟曉英博士  
何超先生  
丁兆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森泉先生  
冷瑜婷博士  
許文青博士  
沈秀華博士

### 監事

牛成山博士  
梁阿朋博士  
尚靜女士

### 審計委員會

張森泉先生(主席)  
李鈞博士  
冷瑜婷博士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冷瑜婷博士(主席)  
吳豫生博士  
張森泉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吳豫生博士(主席)  
張森泉先生  
冷瑜婷博士

### 科學委員會

吳豫生博士(主席)  
李鈞博士  
許文青博士

### 聯席公司秘書

蔣鳴昱博士  
黃詠儀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b>授權代表</b>	蔣鳴昱博士 黃詠儀女士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b>註冊辦事處及總部</b>	中國 浙江省 湖州市 長興經濟開發區 明珠路1278號 長興世貿大廈 A座14層1403-2室
<b>中國主要營業地點</b>	中國 上海市 徐匯區 龍蘭路277號 東航濱江中心 T2幢8樓
<b>香港主要營業地點</b>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01室
<b>核數師</b>	<b>安永會計師事務所</b>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b>法律顧問</b>	<i>關於香港法律：</i> <b>美邁斯律師事務所</b> 香港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i>關於中國法律：</i> <b>君合律師事務所</b> 中國 上海市 石門一路288號興業太古匯 香港興業中心一座26層

**合規顧問**

**泓博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  
7樓710室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長興明珠支行)**

中國  
浙江省  
湖州市  
長興縣  
明珠路555號

**中信銀行上海松江支行**

中國  
上海市  
松江區  
新松江路1455號  
1層101室

**股份代號**

2410

**公司網址**

[www.tykmedicines.com](http://www.tykmedicines.com)

##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研發成本	(137,758)	(119,436)
行政開支	(40,100)	(22,176)
期內總全面虧損	(219,533)	(173,849)

## 業務摘要

於報告期間，我們就我們的產品管線及業務運營取得以下進展：

- **核心產品TY-9591的關鍵發展**

於2024年3月，我們就進行TY-9591聯合培美曲塞及順鉑或卡鉑作為EGFR突變的晚期或轉移性NSCLC一線治療的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獲得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截至本報告日期，我們沒有收到任何來自國家藥監局有關我們臨床開發計劃的關注或反對事宜。

我們於2023年8月啟動TY-9591單藥治療的關鍵II期臨床試驗，將其用於EGFR突變NSCLC腦轉移的一線治療。我們預計於2024年第三季度完成該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並於2025年第一季度就有條件上市批准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申請。此外，我們於2022年6月啟動TY-9591單藥治療的註冊性III期臨床試驗，將其用於EGFR 21外顯子L858R突變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NSCLC的一線治療。我們預計於2024年第四季度完成該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並於2026年下半年提交NDA。

- **關鍵產品TY-302的關鍵發展**

我們目前正在進行TY-302用於治療乳腺癌的II期臨床試驗。此外，我們計劃於2024年下半年啟動TY-302用於治療前列腺癌的II期臨床試驗。

- **關鍵產品TY-2136b的關鍵發展**

於2023年9月，我們自FDA獲得TY-2136b孤兒藥資格認定，用於治療ROS1陽性、NTRK融合陽性、ALK陽性或LTK陽性NSCLC。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麗珠醫藥」)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2136b的Ib期臨床試驗，而我們正在美國進行I期臨床試驗。憑藉在中國和美國收集的I期臨床數據，我們將與FDA溝通並謹慎設計我們未來在美國的TY-2136b臨床開發計劃。

- **其他項目的關鍵發展**

TY-2699a。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2699a單藥治療或聯合治療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實體瘤（尤其是SCLC及TNBC）的I期臨床試驗。

TY-0540。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0540單藥治療和聯合治療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

TY-1091。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1091治療RET融合陽性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

TY-4028。於2023年4月，TY-4028獲得FDA的默示許可開展局部晚期或轉移性NSCLC的I期及II期臨床試驗。隨後，其於2023年6月就相同適應症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我們計劃於2024年12月在中國啟動TY-4028用於治療20外顯子插入的NSCLC的I期試驗。

TY-1054。我們就開展TY-1054治療實體瘤的臨床試驗於2024年4月獲FDA默示許可。此外，我們於2024年4月就進行TY-1054治療實體瘤的臨床試驗向國家藥監局提交了IND申請，並於2024年7月獲得IND批准。

- **在聯交所上市**

於2024年8月20日，本公司以每股12.10港元的價格完成發行47,880,000股H股後，成功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產生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79.3百萬港元。

有關上述任何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餘下部分及（如適用）招股章程、本公司先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公告以及先前於本公司網站刊發的新聞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 業務回顧

#### 概覽

我們是一家臨床階段的生物製藥公司，致力於發現、收購、開發差異化靶向治療並對其進行商業化，以滿足癌症治療中亟待滿足的醫療需求。自2017年成立以來，我們已建立由11款候選藥物組成的管線，包括核心產品TY-9591、七款臨床階段產品及三款臨床前階段或早期臨床開發階段產品。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9591單藥治療的關鍵II期臨床試驗，將其用於表皮生長因子受體（「EGFR」）突變非小細胞肺癌（「NSCLC」）腦轉移的一線治療，以及正在中國進行TY-9591單藥治療的註冊性III期臨床試驗，將其用於EGFR L858R突變的局部晚期（IIIb至IV期）或轉移性NSCLC的一線治療。

#### 產品及管線

下圖列明我們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候選藥物：

	產品 <sup>(1)</sup>	靶點 (形態)	適應症 (治療線數)	治療方案	臨床前	IND 申請	I/IIa期	Ib/II期	註冊性關鍵 II期/III期	下一個 里程碑/目前狀態	商業化權利/ 合作夥伴
臨床階段	★ TY-9591	第三代EGFR	EGFR突變 NSCLC腦轉移 (1L)	單藥	正在中國進行關鍵II期試驗				2025年Q1 提交NDA	中國	
			EGFR L858R突變晚期 (IIIb至IV期) 或轉移性 NSCLC (1L)	單藥	正在中國進行註冊性III期試驗				2026年2H 提交NDA		
			EGFR突變晚期 (IIIb至IV期) 或轉移性NSCLC	聯合	在中國獲得II期及III期試驗IND批准				2024年2H 進入II期		
	☆ TY-302	CDK4/6	乳腺癌 (2L+)	聯合	正在中國進行II期試驗				2025年Q1 進入註冊性臨床試驗	中國	
			前列腺癌 (1L)	聯合	正在中國進行II期試驗				2024年2H進入II期		
	☆ TY-2136b	ROS1/NTRK	ROS1/NTRK突變實體瘤	單藥	正在中國進行II期研究				Ib期進行中	麗珠醫藥 (大中華區) <sup>(2)</sup>	
			ROS1/NTRK突變NSCLC	單藥	正在美國進行I期試驗				I期進行中	大中華區以外	
	TY-2699a	CDK7	SCLC、TNBC	單藥/ 聯合	正在中國進行I期試驗				2025年Q1 進入Ib期	全球	
					在美國獲得IND批准				IND獲批		
	TY-0540	CDK2/4/6	實體瘤	單藥/ 聯合	正在中國進行I期試驗				2025年Q1 進入Ib期	全球	
				在美國獲得IND批准				IND獲批			
TY-1091	RET	RET融合陽性實體瘤	單藥	正在中國進行I期試驗				I期進行中	全球		
				在美國獲得IND批准				IND獲批			
TY-4028	EGFR 20外顯子	EGFR 20外顯子插入NSCLC	單藥	在中國獲得IND批准				2024年12月進入I期	全球		
				在美國獲得IND批准				IND獲批			
TY-1054	YAP-TEAD	實體瘤	-	在美國獲得IND批准				IND獲批 (美國)	全球		
				在中國獲得IND批准				IND獲批 (中國)			
臨床前階段	TY-1210	CDK2	實體瘤	-	正在中國進行I期試驗				2025年2H 提交IND	全球	
	TY-0609	CDK4	實體瘤	-	正在中國進行I期試驗				2025年2H 提交IND	全球	
	TY-3200	EGFR (PROTAC)	NSCLC	-	正在中國進行I期試驗				2025年2H 提交IND	全球	

★ 核心產品

☆ 關鍵產品

縮寫：1L=一線；2L+ =三線或後線；EGFR=表皮生長因子受體；CDK=細胞週期蛋白依賴性激酶；ROS1=ROS原癌基因1；NTRK=神經營養性酪氨酸受體激酶；RET=轉染過程中重排；YAP=yes相關蛋白；TEAD=轉錄增強相關結構域；PROTAC=靶向蛋白降解嵌合體；NSCLC=非小細胞肺癌；SCLC=小細胞肺癌；TNBC=三陰性乳腺癌；Ph=期；NDA=新藥申請；2H=下半年；Q1=第一季度。

附註：

- (1) TY-9591的有關知識產權乃自常州潤諾及廣州博濟取得，而TY-302乃自泰基鴻諾醫藥取得。自臨床前階段起，我們已自費開發該兩款候選藥物。除該兩款候選藥物外，所有其他候選藥物均由我們內部發現及開發。
- (2) 我們已將在大中華區開發、生產及商業化TY-2136b的權利授予麗珠醫藥。我們保留在全球其他地區開發及商業化該候選藥物的權利。

資料來源：公司數據

## 我們的產品及候選產品

癌症治療領域在過去一個世紀取得了長足的發展。傳統的治療方法如手術、放療和化療已被廣泛用於對抗腫瘤細胞，但由於副作用及療效有限而被證明存在缺陷。靶向治療是針對特定分子（通常為蛋白質、酶或信號通路）或在癌症擴散中發揮作用的基因變化而開發的，它的發展開啟了癌症治療的新時代，具有更高的特異性和療效。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目前，對於早期患者，主要治療方法是手術、放療和化療。符合條件的患者通常建議手術治療，而無法手術的患者通常採用放療和化療。對於晚期患者，由於腫瘤擴散和潛在轉移，通常不考慮手術治療。除放療和化療外，推薦的治療方法還包括靶向治療或免疫治療。根據癌症類型的不同，批准用於不同治療線的治療方法也不盡相同。例如，對於存在EGFR突變和ALK重排等驅動基因的晚期NSCLC患者，一線治療是靶向治療，二線治療包括靶向治療和化療，具體取決於耐藥突變的類型。

作為一家專注於開發用於癌症治療的小分子靶向治療的公司，我們已建立由11款候選藥物組成的管線。這些產品的介紹如下：

### 核心產品TY-9591 – 第三代EGFR-TKI

TY-9591是一種第三代EGFR酪氨酸激酶抑制劑(「TKI」)，對EGFR突變具有抗腫瘤作用。其能夠不可逆地結合某些EGFR突變體(包括21外顯子L858R突變、19外顯子缺失、L858R/T790M突變和19外顯子缺失/T790M突變)，從而抑制下游信號級聯反應(如Ras/Raf/MEK/ERK或磷酸肌醇3-激酶(「PI3K」)/蛋白激酶B(「AKT」)通路)，最終抑制癌細胞的增殖和轉移。TY-9591是通過對奧西替尼進行改良而開發出來的，目的是提高其安全性，允許更大的給藥劑量，從而有可能提高療效。具體而言，TY-9591通過用氫取代奧西替尼中的某些氫原子進行改良，來減少或減緩奧西替尼的分解。有關改良可保留奧西替尼的優勢，但仍能影響奧西替尼代謝的方式，可減少代謝物TY-9591-D1 (AZ5104)的形成。臨床前研究表明，TY-9591-D1 (AZ5104)對表達EGFR但未發生突變的正常細胞具有更高的親和力，因此是導致TY-9591和奧西替尼出現不良事件(「不良事件」)的主要原因。通過減少TY-9591-D1的產生，TY-9591預計將比奧西替尼更安全，並可按更高的劑量給藥，從而提高抗腫瘤療效及血腦屏障的通過率。在健康受試者的I期臨床試驗中，我們研究了健康受試者單次口服80mg TY-9591和奧西替尼後的平均藥物代謝物濃度-時間曲線。結果顯示，與奧西替尼相比，TY-9591給藥後代謝物TY-9591-D1暴露量降低了約50%，表明TY-9591可能比奧西替尼具有更好的安全性。此外，儘管並非頭對頭研究，Ib期研究的臨床數據表明，TY-9591在EGFR突變(L858R/19外顯子缺失)的NSCLC患者中呈現良好的療效和安全性，中位PFS為21.5個月，確定的客觀緩解率(「ORR」)為85.9%，確定的疾病控制率(「DCR」)為94.9%。

我們正在研究TY-9591在EGFR突變NSCLC腦轉移以及EGFR L858R突變的局部晚期(IIIb至IV期)或轉移性NSCLC中的作用。儘管中國和全球已有多個第三代EGFR-TKI獲批上市，但尚無針對NSCLC腦轉移的藥物獲批上市，臨床需求亟待滿足。我們對TY-9591單藥治療晚期NSCLC的Ib期及II期臨床研究的結果證明了其強大的臨床療效。入組該等研究的29例初治可評估NSCLC腦轉移患者中，我們觀察到25例患者達到顱內部分緩解(「PR」)及4例患者達到完全緩解(「CR」)，顱內ORR為100%。儘管並非頭對頭研究，這一結果優於在III期FLAURA試驗中接受奧西替尼治療的NSCLC腦轉移患者中所觀察確認到的77%的顱內ORR。在II期研究中，我們觀察到嚴重不良事件(「嚴重不良事件」)的總體發生率僅為8.3%，治療相關嚴重不良事件的發生率低至8.3%，顯示出良好的安全性。

此外，TY-9591可在治療EGFR L858R突變的NSCLC患者方面與奧西替尼相比具有更好的療效。就EGFR 19外顯子缺失及L858R突變而言，奧西替尼的中位無進展生存期（「PFS」）為18.9個月。然而，根據III期FLAURA研究，對於EGFR L858R突變的NSCLC患者，其PFS顯著縮短為14.4個月，而在EGFR 19外顯子缺失病例中觀察到的PFS為21.4個月。因此，對於增強EGFR L858R突變的NSCLC患者的臨床結果，存在亟待滿足的臨床需求。我們的Ib期研究臨床數據顯示，在EGFR L858R突變的NSCLC患者中，基於非頭對頭研究，對比III期FLAURA試驗中的奧西替尼治療，TY-9591一線治療實現了顯著延長的中位PFS（36例患者19.3個月對比104例患者14.4個月）。由於FLAURA中國隊列中EGFR L858R突變NSCLC患者的PFS數據尚未公開，而FLAURA全球隊列的療效數據普遍優於中國隊列，因此我們將臨床結果與FLAURA全球隊列中EGFR L858R突變NSCLC患者的數據進行了比較。

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9591單藥治療的關鍵II期臨床試驗，將其用於EGFR突變NSCLC腦轉移的一線治療，我們預計於2024年第三季度完成患者入組。此外，我們正在中國進行TY-9591單藥治療的註冊性III期臨床試驗，將其用於EGFR L858R突變的局部晚期（IIIb至IV期）或轉移性NSCLC的一線治療，我們預計於2024年第四季度完成患者入組。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TY-9591為全球唯一正在進行頭對頭註冊性臨床試驗以直接比較其與奧西替尼療效的EGFR-TKI。為充分挖掘TY-9591的潛力，我們亦於2024年3月就進行TY-9591聯合培美曲塞及順鉑或卡鉑一線治療EGFR突變晚期或轉移性NSCLC的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作出申請並已獲得IND批准，預計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II期試驗。

### 潛在市場及競爭格局

NSCLC是除小細胞肺癌（「SCLC」）以外的任何類型的上皮性肺癌，佔肺癌的85%。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3年，在中國的所有NSCLC患者中，EGFR突變佔50.2%。其中，19外顯子缺失和21外顯子L858R突變佔EGFR突變的85%，19外顯子缺失和21外顯子L858R分別佔整體EGFR突變的44.8%及39.8%。專注於21外顯子L858R突變的EGFR-TKI市場由2017年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56億元，年複合增長率（「年複合增長率」）為26.2%，預測於2033年進一步增長至人民幣119億元，自2023年至2033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7.8%。第三代EGFR-TKI獲批上市後，該等藥物迅速佔領市場，大部分EGFR突變NSCLC患者接受該等藥物治療，導致2017年至2023年的市場規模激增。隨著市場滲透放緩及第三代EGFR-TKI價格的預期相對企穩，市場規模將於2023年至2033年穩步增長。

倘癌細胞從其原發部位擴散到大腦，即發生腦轉移。肺癌是極易發生腦轉移的癌症類型之一。中國2023年的肺癌發病人數為101.55萬，並且晚期NSCLC患者的腦轉移發病率在診斷時可接近25%，而約30%至55%的NSCLC患者在治療期間會發生腦轉移。於2017年至2023年，中國患有肺癌腦轉移的新患者人數由13.76萬增加至16.63萬，並估計於2033年將達到21.80萬。患有腦轉移的NSCLC患者的自然平均生存期，即未經任何治療的患有腦轉移的NSCLC患者的平均生存期，僅為一至兩個月，且預後不良，嚴重危及患者的生命及生活質量。

下表最後三欄載列按適應症劃分的TY-9591目標患者人數概要：

	肺癌	NSCLC	EGFR突變 NSCLC	EGFR突變 晚期或轉移性 NSCLC	EGFR突變 NSCLC 腦轉移	EGFR L858R 突變晚期或轉 移性NSCLC
<b>患者人數 (中國2023年)</b>	101.55萬	86.32萬	43.33萬	20.19萬	11.29萬	8.04萬
<b>患者比例</b>	100%	約佔所有肺癌 患者的85%	約佔所有 NSCLC患者 的50.2%	約佔所有 EGFR突變 NSCLC 患者的 46.6%**	約佔所有 晚期或轉移 性NSCLC 患者的47.5% 至66.3%*	約佔所有 EGFR突變 NSCLC患者 的39.8%

附註：

- \*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目前尚無EGFR突變NSCLC患者腦轉移的具體數據。但據信，腦轉移的NSCLC患者比例可能也適用於EGFR突變NSCLC患者的腦轉移，因為沒有可靠證據表明存在重大差異。
- \*\* 根據《IV期原發性肺癌中國治療指南（2023年版）》，初診時IIIb至IV期患者佔比約46.6%。然而，根據對行業專家的訪談，如「行業概覽」所披露，約50%的患者為IV期患者。文獻統計與經驗數據之間存在差距。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國共有六種第三代EGFR-TKI獲批用於EGFR 19外顯子缺失、21外顯子L858R及20外顯子T790M的NSCLC，僅貝福替尼、伏美替尼、阿美替尼及奧西替尼獲批作為一線治療。這些藥物均不適用於肺癌腦轉移。第三代EGFR-TKI市場競爭激烈。下表列示中國已上市的治療NSCLC的第三代EGFR-TKI的療效及競爭格局：

## 國家藥監局批准的EGFR-TKI的療效

藥物名稱	品牌名稱	靶點	代	公司	適應症	mPFS (月)			線數	批准日期	2023年全球銷售額 (百萬美元)
						Ex19del	L858R	整體			
瑞厄替尼	聖瑞沙	EGFR	第三代	聖和藥業	NSCLC	13.8	9.7	12.6	二線	2024年6月17日	不適用
瑞齊替尼	未披露	EGFR	第三代	倍而達藥業	NSCLC	12.4	10.3	12.2	二線	2024年5月20日	不適用
貝福替尼	賽美納	EGFR	第三代	貝達藥業	NSCLC	NE	17.9	22.1	一線	2023年10月12日	未披露
伏美替尼	艾弗沙	EGFR	第三代	艾力斯醫藥	NSCLC	20.8	13.4	19.3	一線	2022年6月28日	274.0
阿美替尼	阿美樂	EGFR	第三代	豪森藥業	NSCLC	未披露		20.8	一線	2021年12月16日	未披露
奧西替尼	泰瑞沙	EGFR	第三代	阿斯利康	NSCLC	21.6	14.2	18.9	一線	2019年8月30日	5,799

縮寫：NE = 未評估。

資料來源：國家藥監局、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 國家藥監局批准的EGFR-TKI的競爭格局

藥物名稱	品牌名稱	靶點	突變亞型	單藥治療或聯合治療	單藥治療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	終端用戶價格 (人民幣元/盒)	治療費用 (人民幣元/月)
瑞厄替尼	聖瑞沙	EGFR	T790M	單藥治療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瑞齊替尼	未披露	EGFR	T790M	單藥治療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貝福替尼	賽美納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單藥治療	是	2,862.4	8,587.2
伏美替尼	艾弗沙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單藥治療	是	2,494.5	4,989.0
阿美替尼	阿美樂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單藥治療	是	2,016.0	5,345.4
奧西替尼	泰瑞沙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單藥治療	是	4,966.2	4,966.2

資料來源：國家藥監局、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共有九種治療NSCLC的第三代EGFR-TKI候選藥物處於臨床開發階段，其中兩種適用於NSCLC腦轉移，其中TY-9591是研發進展最快的EGFR-TKI候選藥物。下表列示中國處於臨床階段的治療NSCLC的第三代EGFR-TKI的競爭格局：

藥物名稱 /代碼	靶點	突變亞型	公司	控制	臨床階段	適應症	首次發佈日期
TY-9591	EGFR	L858R	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奧西替尼	III期	NSCLC	2022年5月19日
		Ex19del, L858R, T790M			II期 (關鍵)	NSCLC腦轉移	2021年11月16日
艾維替尼	BTK,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Sorrento/艾森醫藥	吉非替尼	III期	NSCLC	2019年4月09日
FHND9041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正大豐海製藥	阿法替尼	III期	NSCLC	2021年8月31日
利美替尼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奧賽康藥業	吉非替尼	III期	NSCLC	2019年8月29日
克耐替尼	EGFR	Ex19del, L858R	蘇州韜略生物科技	不適用	II期	NSCLC腦轉移	2020年5月12日
TQB3456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正大天晴藥業	不適用	I期	NSCLC	2018年8月31日
QLH11811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齊魯製藥	不適用	I期	NSCLC	2022年9月22日
YZJ-0318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揚子江藥業	不適用	I期	NSCLC	2018年1月28日
DZD6008	EGFR	Ex19del, L858R, T790M	迪哲醫藥	不適用	I期	NSCLC	2024年5月24日

資料來源：藥審中心、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 TY-302

TY-302是一種為治療乳腺癌及前列腺癌等晚期實體瘤而開發的強效、選擇性口服細胞週期蛋白依賴性激酶4/6 (「**CDK4/6**」) 抑制劑。TY-302以關鍵細胞週期調節因子CDK4/6為靶點，抑制視網膜母細胞瘤蛋白 (「**Rb**」) 的磷酸化，從而防止癌細胞增殖。TY-302通過氫代對全球最暢銷的CDK4/6抑制劑帕博西尼進行改良。根據從目前I/II期臨床試驗收集的初步安全性數據，基於非頭對頭研究，就一般不良事件 (尤其是有關傳染病、皮膚及皮下組織以及胃腸道系統的不良事件) 而言，TY-302實現了更高的安全性。此外，TY-302在乳腺癌方面取得了令人鼓舞的療效。我們觀察到TY-302在入組的既往二線或多線治療失敗的14例乳腺癌患者中，DCR達71.4%。我們預計將進一步研究TY-302與托瑞米芬聯合治療二線內分泌治療後進展的三線或後線激素受體陽性 (「**ER+**」) / 人類表皮生長因子受體2陰性 (「**HER2-**」) 乳腺癌。此外，我們計劃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TY-302治療前列腺癌的II期臨床試驗，探索聯合阿比特龍的TY-302用於治療轉移性去勢抵抗性前列腺癌 (「**mCRPC**」) (一種難以治療且對標準護理治療 (內分泌治療) 無反應的晚期前列腺癌)。

乳腺癌是女性最常見的癌症，其發病率隨著年齡升高而逐漸增高且逐年上升。中國的乳腺癌新發病例數由2017年的31.52萬增加至2023年的34.55萬，並預計於2033年將達到37.69萬。ER+／HER2－乳腺癌為最常見的乳腺癌亞型，約佔患者的70%。

前列腺癌為前列腺的上皮性惡性腫瘤，是男性泌尿生殖系統最常見的惡性腫瘤。中國前列腺癌的新發病例數由2017年的9.73萬增加至2023年的13.27萬，預計該數字將繼續增長並於2033年達到18.91萬。經過激素治療後，幾乎所有的晚期前列腺癌患者最終均會發展為CRPC，而導致患者死亡的主要病因是mCRPC。mCRPC的主要治療目標是控制症狀和延緩進展。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全球共有五種細胞週期蛋白依賴性激酶（「**CDK**」）抑制劑獲批上市，即帕博西尼、阿貝西利、達爾西利、曲拉西利及瑞博西尼，均靶向CDK4/6。其中四種獲批與內分泌治療聯合使用。全球CDK4/6抑制劑市場已由2017年的32億美元增長到2023年的107億美元，年複合增長率為22.2%。隨著越來越多的CDK4/6抑制劑上市，未來市場規模將繼續擴大，預計到2027年及2033年，全球CDK4/6抑制劑市場將分別達到約161億美元和262億美元，2023年至2027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0.6%，2027年至2033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8.5%。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國有26種CDK抑制劑候選藥物正在研發中，其中TY-302是唯一適用於前列腺癌的CDK4/6抑制劑。

### **TY-2136b**

TY-2136b為自主研發、口服ROS原癌基因1（「**ROS1**」）／神經營養性酪氨酸受體激酶（「**NTRK**」）抑制劑，用於治療實體瘤。該藥被設計為有效結合活性激酶構象，並避免各種臨床耐藥突變引起的空間干擾。我們相信，緊湊的結構使TY-2136b能夠精確有效地與激酶的腺嘌呤核苷三磷酸（「**ATP**」）結合位點結合，並有可能規避導致對較大激酶抑制劑產生抵抗的空間干擾。我們當前的主要關注點是伴有ROS1或NTRK突變的NSCLC，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到2033年，按人口統計，其全球新發病例數預計將達到56,200。

TY-2136b在臨床前研究中表現出良好的安全性。此外，根據我們的臨床前數據，TY-2136b不僅對ROS1/NTRK致癌基因突變有效，而且對ROS1及NTRK突變（如ROS1 G2032R突變及NTRK G595R，其通常導致對現有的ROS1/NTRK藥物耐藥）表現出高選擇性。具體而言，儘管TY-2136b能夠靶向多重突變，但不會干擾JAK/STAT信號通路、抑制Ba/F3細胞過度表現ABL1（H396P）突變激酶或破壞SRC激酶活性。此外，其針對ROS1和NTRK突變的初步功效已在多種動物模型中得到證實，展現出其有潛力解決現有ROS1/NTRK藥物的耐藥性。因此，FDA已授予TY-2136b孤兒藥資格認定，用於治療ROS1陽性、NTRK融合陽性、間變性淋巴瘤激酶（「ALK」）陽性或白細胞受體酪氨酸激酶（「LTK」）陽性NSCLC。此外，其潛力亦得到了麗珠醫藥的認可與贊同，我們已授予麗珠醫藥TY-2136b大中華區權利許可。

麗珠醫藥於2022年2月獲得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麗珠醫藥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2136b的Ib期臨床試驗，而我們於2021年11月獲得FDA的IND默示許可，我們正在美國進行I期臨床試驗。憑藉在中國和美國收集的I期臨床數據，我們計劃與FDA溝通並謹慎設計我們未來在美國的TY-2136b臨床開發計劃。

### 潛在市場及競爭格局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ROS1/NTRK-TKI市場由2017年的70.7百萬美元增長至2023年的332.0百萬美元，年複合增長率為29.4%。預測ROS1/NTRK-TKI的全球市場於2027年達到602.0百萬美元，並最終於2033年達到1,052.9百萬美元，2023年至2027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6.0%，2027年至2033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9.8%。ROS1/NTRK-TKI的中國市場高速發展，由2017年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長至2023年的人民幣252.6百萬元，年複合增長率高達58.8%。預測中國的ROS1/NTRK-TKI市場進一步增長至2027年的人民幣514.2百萬元及2033年的人民幣860.5百萬元，2023年至2027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9.4%，而2027年至2033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9.0%。

在中國，ROS1突變約佔所有NSCLC患者的1.5%，而NTRK突變約佔所有NSCLC患者的1.0%。於2017年至2023年，全球患有ROS1或NTRK突變的NSCLC的新發病例數由3.68萬增加至4.33萬，年複合增長率為2.7%。預計到2033年，全球患有ROS1或NTRK突變的NSCLC的新患者人數將達到5.62萬。於2017年至2023年，中國患有ROS1或NTRK突變的NSCLC的新發病例數由1.79萬增加至2.16萬，年複合增長率為3.2%。預計到2033年，中國患有ROS1或NTRK突變的NSCLC的新發病例數將達到2.83萬。

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有四款ROS1/NTRK-TKI獲得FDA的批准，包括羅氏的恩曲替尼、輝瑞的克唑替尼、BMS的瑞普替尼及拜耳的拉羅替尼，有五款ROS1/NTRK-TKI已獲得國家藥監局的批准。截至2024年6月30日，全球有29款處於臨床開發階段的ROS1/NTRK-TKI候選藥物。其中，有四款候選藥物同時靶向ROS1及NTRK，其中研發進展最快的候選藥物處於II期臨床階段。

## 其他管線產品

我們的臨床產品包括以下各項：

- TY-2699a是一種選擇性CDK7抑制劑，用於治療晚期／轉移性實體瘤。我們的臨床前研究表明，TY-2699a具有改善血腦屏障穿透能力的安全窗口。TY-2699a分別於2023年2月及2023年5月獲得FDA的IND默示許可及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2699a單藥治療或聯合治療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實體瘤（尤其是SCLC及三陰性乳腺癌（「**TNBC**」））的I期臨床試驗。我們預期於2025年第一季度開始Ib期臨床試驗。
- TY-0540是一種選擇性CDK2/4/6抑制劑，擬用於治療晚期／轉移性實體瘤。儘管CDK4/6抑制劑對HR+／HER2－乳腺癌治療具有變革性的影響，但是重大挑戰依然存在，尤其是原發性和獲得性耐藥。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約20%的患者對CDK4/6抑制劑表現出原發性耐藥性，導致初始治療無效，而其他患者則在約25個月內產生耐藥性。一旦出現耐藥性，治療方案通常會伴隨更高的毒性和有限的臨床益處，例如雷帕霉素抑制劑的哺乳動物靶點，導致出現CDK2/4/6抑制劑作為抑制癌細胞增殖的新型治療途徑。我們分別於2023年6月及2023年9月就進行TY-0540治療晚期實體瘤的I期及II期臨床試驗獲得FDA的IND默示許可及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0540單藥治療或聯合治療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並預期於2025年第一季度開始Ib期臨床試驗。
- TY-4028是一款有效的、不可逆的、可口服藥的20外顯子插入TKI，用於EGFR 20外顯子插入或HER2 20外顯子插入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NSCLC。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EGFR 20外顯子插入為NSCLC第三常見突變，且在EGFR突變的NSCLC患者中，中國約7.7%的患者具有EGFR 20外顯子插入。20外顯子插入患者與靶向EGFR-TKI原發性耐藥性有關，並與患者預後不良有關。TY-4028為特定亞群NSCLC患者提供創新性的靶向治療。我們分別於2023年4月及2023年6月獲得FDA的IND默示許可及國家藥監局的IND批准。我們計劃於2024年12月在中國啟動TY-4028治療20外顯子插入的NSCLC的I期試驗。
- TY-1091是一款強效、選擇性原癌基因在轉染過程中重排排列（「**RET**」）抑制劑。其擬用於治療RET基因融合晚期NSCLC、RET基因突變晚期甲狀腺髓樣癌（「**MTC**」）及其他具有RET基因改變的晚期實體瘤。我們分別於2022年8月及2022年12月獲FDA的IND默示許可及國家藥監局授予的IND批准。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1091治療RET融合陽性實體瘤的I期臨床試驗。

此外，我們正在開發多個處於臨床前或早期臨床開發階段的候選藥物，包括TY-1054、TY-1210、TY-0609及TY-3200。

## 我們的技術平台

我們已經建立四個自有、綜合全面的以開發新的小分子藥物為中心的技術平台，這使我們能夠全力集中在最有潛力成為臨床活躍、具有成本效益和商業上可行的候選藥物上：

- 藥品設計及篩選平台：我們的藥物設計及篩選平台為小分子藥物發現平台，目前專注於激酶。該平台包含兩個重要功能，即激酶生物學及小分子藥物發現。值得注意的是，除TY-9591和TY-302之外的所有候選藥物都是在此平台上構思並合成的，並得到了國內醫藥公司的認可。例如，我們在臨床前階段將TY-2136b的大中華區權利授權給麗珠醫藥。
- 成藥性評估平台：配備成藥性評估平台，我們能夠進行廣泛的內部研發活動，包括藥物代謝及藥代動力學（「**DMPK**」）研究、體內和體外生物活性研究（包括動物模型）、毒性研究、物理化學表徵以及候選藥物的化學、生產及控制過程（「**CMC**」）。我們能夠評估自研激酶抑制劑等候選藥物的療效。
- 轉化醫學平台：我們的轉化醫學平台使我們能夠對各類腫瘤和神經無序的發病機制進行研究，並系統地尋找和識別潛在的生物標誌物和新的藥物靶標。使用基因組學、轉錄組學和蛋白質組學方法，我們可以系統地評估藥物的作用。
- CADD/AIDD平台：我們的計算機輔助藥物設計（「**CADD**」）／人工智能藥物設計（「**AIDD**」）平台致力於幫助我們的內部藥物發現團隊。該平台已經產生了若干管線產品。例如，設計用於靶向酪氨酸激酶ROS1/NTRK的TY-2136b是在CADD的先導化合物優化過程中出現的。TY-2699a則是一種CDK7抑制劑，在化合物設計中採用了CADD/AIDD，強調了AIDD在識別忽視內容方面的價值以改善治療窗口。

## 研發

我們持續投入資源於研發，為長期發展鋪路。我們於2022年、2023年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研發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29.8百萬元、人民幣249.3百萬元及人民幣137.8百萬元。我們的內部研發能力建立在我們專有的技術平台上，並以浙江湖州及河南鄭州的研發中心為後盾。我們的研發中心配備先進的實驗室及最先進的設備及儀器，例如液相色譜儀、液相色譜質譜聯用儀及核磁共振。我們認為，我們的綜合能力使我們能夠靈活地制定創新、註冊、商業化及產品優化策略，從而有助我們應對瞬息萬變的市場需求，使我們能夠以較低的成本提高管線可行性並加快產品開發週期。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研發團隊有107名成員，其中約56%擁有相關領域的碩士或博士學位。團隊成員的專業知識涵蓋藥物開發的所有範疇，包括藥物發現、藥物化學設計及虛擬篩選、臨床前藥物研究、藥物測試及純化、配方開發、臨床研究、監管提呈及平台建設。

## 商業化

為把握激烈競爭下的市場需求，我們不僅將逐步建立內部銷售及營銷能力，亦將委聘中國合同銷售組織以利用其銷售及營銷專業知識以及其完善的網絡及資源。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告聲明：無法保證本公司將最終成功開發、銷售及／或商業化我們的產品或任何其他候選產品。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 未來及展望

### 加快我們的候選產品的臨床進展

我們計劃加快核心產品和關鍵產品的臨床進展以實現商業化，同時繼續探索聯合治療的潛在機遇，全面釋放我們產品管線的商業價值和臨床價值。尤其是：

- TY-9591。我們目前正在進行TY-9591單藥治療的關鍵II期臨床試驗，將其用於EGFR突變NSCLC腦轉移的一線治療。我們計劃於2024年第三季度完成該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並於2025年第一季度就有條件上市批准向國家藥監局提交申請。此外，我們正在進行TY-9591單藥治療的註冊性III期臨床試驗，將其用於EGFR 21外顯子L858R突變的局部晚期或轉移性NSCLC的一線治療。我們計劃於2024年第四季度完成該臨床試驗的患者入組，並於2026年下半年提交NDA。為充分發掘TY-9591的潛力，我們亦於2024年3月就進行TY-9591聯合培美曲塞及順鉑或卡鉑一線治療EGFR突變晚期或轉移性NSCLC的II期及III期臨床試驗作出申請並已獲得IND批准，預計於2024年下半年開始II期試驗。我們預計將於2026年上半年完成II期試驗的患者招入組。

- TY-302。我們目前正在進行TY-302用於治療乳腺癌的II期臨床試驗。我們預期於2025年第一季度啟動TY-302聯合枸橼酸托瑞米芬用於三線或後線治療乳腺癌的註冊性III期臨床試驗，且我們預期於2028年下半年提交NDA。此外，我們計劃於2024年下半年啟動TY-302聯合阿比特龍用於一線治療前列腺癌的II期臨床試驗，且我們預期將於2026年下半年啟動TY-302的註冊性III期臨床試驗。
- TY-2136b。麗珠醫藥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2136b的Ib期臨床試驗，而我們正在美國進行I期臨床試驗。憑藉在中國和美國收集的I期臨床數據，我們計劃與FDA溝通並謹慎設計我們未來在美國的TY-2136b臨床開發計劃。

我們亦計劃快速推進其他臨床階段及臨床前階段候選藥物的臨床進展，採用單藥治療或聯合治療滿足未滿足的臨床需求。特別是：

- TY-2699a。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2699a單藥治療或聯合治療局部晚期或轉移性實體瘤（尤其是SCLC和TNBC）的Ia期臨床研究，並預期於2025年第一季度開始Ib期研究。我們預期將於2026年下半年進行關鍵II期臨床試驗。
- TY-0540。我們目前正在中國進行TY-0540單藥治療或聯合治療實體瘤的Ia期臨床研究，並預期於2025年第一季度開始Ib期研究。我們預期將於2026年下半年進行II期臨床試驗。

### **持續提升研發能力，擴大產品管線**

我們的核心競爭力在於我們對疾病及藥物作用機制的了解。迄今為止，我們已經取得了顯著的成就，未來我們將繼續加強這些能力。同時，我們認識到具有新靶點和作用機制的藥物將增強我們在製藥行業的競爭力。因此，我們已開發出若干具創新性候選藥物，如TY-1054、TY-1210及TY-0609，並計劃繼續開發該等候選藥物。此外，我們計劃積極投資於內部研發以抓住市場機遇並識別及開發創新化合物。

此外，我們擬利用吳博士在中樞神經系統疾病創新藥物開發方面的經驗，並尋求機會擴展至其他治療領域，如中樞神經系統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及心血管疾病。

**提升生產能力和打造商業化能力**

我們計劃在必要時通過採購額外的製造設備及擴大我們的製造能力繼續提升生產能力，我們認為，在可預見未來，此舉為商業化更多管線產品做了準備。

此外，我們計劃探索機遇，垂直整合供應鏈，保障上流資源，通過投資或合夥人形式入股精選優質的原材料供應商領域，增強我們的盈利能力。

同時，我們有意通過內部努力並且與外部合作夥伴合作來建立銷售及營銷能力，從而能夠借助其銷售及營銷技巧以及完善的網絡和完備的資源。

**探索合作機遇，盡量提高我們候選藥物的價值，進一步擴大產品管線**

我們計劃繼續積極探索與領先的行業同儕的商業合作機遇，加快我們的開發進度，盡量提高我們的候選藥物在其他關鍵國際市場的臨床價值和商業價值。例如，我們將考慮與跨國企業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在適當時機授出我們資產的海外權利。

同時，我們計劃優化業務發展團隊，持續密切關注和跟進最新臨床需求，尋求全球機遇，引進新候選藥物的許可。我們亦可能選擇性地收購或投資創新技術，以增強我們的研發能力或探索TY-9591的潛在聯合治療合作夥伴。此外，我們可能與領先大學或研究機構合作開發新技術或候選藥物。我們將重點關注與我們現有管線及技術管線具有潛在協同效應及／或同類最佳及／或同類首創潛力的資產。

## II. 財務回顧

### 收入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未產生任何收入。本集團的收入基本取決於與麗珠醫藥訂立獨佔許可協議（「麗珠醫藥協議」），以於大中華區研究、開發、改進、製造、使用、銷售、訂約及商業化ROS1/NTRK/ALK多靶點小分子廣譜酪氨酸激酶抑制劑（「TY-2136b」）。截至2024年6月30日，將觸發麗珠醫藥付款義務的下一個里程碑尚未達成。

###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未產生銷售成本。

###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報告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銀行利息收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11,285,000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279,000元增加人民幣1,006,000元，主要歸因於政府補助增加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增加，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減少所抵銷。

### 研發成本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研發成本包括(i)主要與委聘CRO、CDMO、主要研究者及其他服務提供商有關的候選藥物的試驗及測試開支；(ii)主要與我們研發人員的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有關的員工成本；(iii)與我們的研發設備及儀器以及用於研發目的的無形資產有關的折舊及攤銷開支；(iv)我們研發活動過程中的耗材成本；及(v)其他研發成本，主要包括研發人員的差旅及交通開支、研發活動產生的水電費及其他雜項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研發成本為人民幣137,758,000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9,436,000元增加15.3%。該增加主要歸因於試驗及測試開支增加，尤其是與開發核心產品有關的試驗及測試開支增加。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試驗及測試開支	99,601	83,915
員工成本	20,295	21,651
折舊及攤銷開支	9,470	8,912
耗材	1,342	3,079
其他	7,050	1,879
合計	137,758	119,436

###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主要與行政人員的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有關的員工成本；(ii)一般辦公開支，主要包括辦公開支、招待費、差旅及交通開支以及用作行政用途的水電費；(iii)辦公室、設備及其他用作行政用途的資產的折舊及攤銷開支；(iv)主要向法律顧問、核數師、資產估值師及招聘顧問支付的專業服務費；(v)上市開支；及(vi)其他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稅項及附加費及其他雜項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0,100,000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176,000元增加80.8%。該增加主要歸因於上市開支增加。

##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租賃負債利息；(ii)政府資金利息開支，指與長興投資事項有關的視作利息開支；及(iii)銀行貸款利息。

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成本為人民幣5,431,000元，較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83,000元增加21.1%。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銀行貸款利息及政府資金利息開支增加，部分被租賃負債利息減少所抵銷。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並未產生任何利潤。因此，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所得稅。

## 報告期間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我們於報告期間的虧損由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間的人民幣173,849,000元增加26.3%至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9,533,000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05,044,000元，包括初始期限為六個月的定期存款合共人民幣60,000,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由人民幣186,830,000元減少43.8%。該減少主要由於以下各項所致：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136,281,000元，主要歸因於(i)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219,533,000元（經調整以反映非現金及／或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47,459,000元、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4,727,000元、上市開支人民幣12,632,000元、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薪酬費用支出人民幣7,035,000元、財務成本人民幣5,431,000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659,000元。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120,136,000元，主要由於(i)購買金融資產人民幣138,000,000元；及(ii)購買定期存款人民幣60,000,000元，部分被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91,372,000元所抵銷。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為人民幣114,652,000元，主要是由於新銀行貸款人民幣80,400,000元及發行股份淨所得款項人民幣50,000,000元。

##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辦法。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夠一直滿足其資金需求。

## 資本支出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總額約為人民幣18,268,000元，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為了提高我們的研發能力及擴展業務運營，我們定期因購買及維護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招致資本支出。我們過往主要通過股權融資及銀行借款支付我們的資本支出。

## 借款

於2024年6月30日，我們的借款為人民幣80,480,000元，於2023年12月31日並無借款。借款為多間商業銀行的無抵押短期銀行貸款，實際年利率介乎3.6%至3.9%。於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20,000,000元。

有關該等銀行貸款的貸款協議載有商業銀行貸款慣常的標準條款、條件及契諾。

## 承擔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的合同承擔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11	15,540

## 資產質押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質押重大資產。

## 或然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報告期間，除以人民幣34,900,000元的對價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全部股權的潛在出售事項（我們正在完成該交易）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總債務（包括權益股份贖回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其他長期應付款項及租賃負債）佔總權益的百分比）為負值。

##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貨幣風險，亦無因匯率波動而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然而，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根據我們的需求檢討並調整貨幣風險措施。於報告期間，我們並無對沖任何外匯波動。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我們合共有144名僱員。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員工成本為人民幣32,809,000元。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基本工資、獎金及僱員福利，一般按彼等的資歷、行業經驗、職位及表現釐定。我們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亦已採納僱員激勵計劃，以表彰僱員所作貢獻。此外，我們為僱員提供相關培訓，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

## **未來重大投資或收購資產計劃**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詳細計劃。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中期股息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

### 企業管治

我們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上市後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由於H股於2024年8月20日在聯交所上市，故於報告期間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2.1段，董事長及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吳博士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裁。吳博士在醫藥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自本公司成立以來一直任職於本公司，現時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運營及策略。儘管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角色均由吳博士擔任，這構成對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C.2.1段的偏離，但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角色均由吳博士擔任有利於確保本公司的領導一致性以及更有效及更高效的整體策略規劃。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均由經驗豐富的多元化人才組成，其運作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董事會組成具有很強的獨立性。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以評估區分董事長與總裁的角色有否必要。

### 遵守標準守則

自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及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由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30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故標準守則於報告期間並不適用於本公司。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就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及賬目承擔有關責任，確保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編製合乎有關法規及適用之會計準則，並確保本公司適時刊登財務報表。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4年8月20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及佣金以及開支後，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約為506.31百萬港元。截至本報告日期，如招股章程先前所披露，淨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並無變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動用淨所得款項。

全球發售淨所得款項將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分配比例使用。

## 重大訴訟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會對其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且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目前並無尚未了結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仲裁、行政程序。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全球發售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份）。本公司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 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D.3.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李鈞博士）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森泉先生及冷瑜婷博士）組成。審計委員會主席為張森泉先生，彼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議及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本中期報告及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認為本集團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編製，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自刊發招股章程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資料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變動。

## 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須履行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因此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監事／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sup>(1)</sup>	股份類別	股份數量	佔有關類別股份 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sup>(2)</sup>	佔本公司股本 總額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sup>(3)</sup>
吳博士 <sup>(4)</sup>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總裁)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45,937,500	23.85%	12.39%
		非上市股份	85,312,500	47.86%	23.01%
顧虹博士 <sup>(5)</sup> (非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887,500	1.50%	0.78%
		非上市股份	5,362,500	3.01%	1.45%
何超先生 <sup>(6)</sup> (非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6,791,629	3.53%	1.83%
		非上市股份	12,613,025	7.08%	3.40%
丁兆博士 <sup>(7)</sup> (非執行董事)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3,664,004	1.90%	0.99%
		非上市股份	6,804,580	3.82%	1.83%

附註：

- (1) 全部所列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本報告日期178,249,645股非上市股份及192,586,173股已發行H股的總數。
- (3)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370,835,818股股份的總數。
- (4) 泰基鴻諾醫藥實益擁有35,000,000股H股及65,000,000股非上市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泰基鴻諾醫藥由吳博士、鄭州鴻諾及鄭州德瑞分別持有約30.66%、約20.15%及約3.02%。鄭州鴻諾由其執行合夥人湖州德瑞管理，而湖州德瑞由鄭州德瑞擁有99%。鄭州德瑞由吳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博士被視為於泰基鴻諾醫藥持有的35,000,000股H股及65,000,000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長興利源實益擁有7,934,500股H股及14,735,500股非上市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長興利源由其執行合夥人鄭州德瑞（由吳博士全資擁有）管理。

長興彩源及長興罌源均為我們的員工持股計劃平台。長興彩源實益擁有1,323,000股H股及2,457,000股非上市股份。長興罌源實益擁有1,680,000股H股及3,120,000股非上市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長興彩源及長興罌源各自由其執行合夥人湖州德瑞管理，而湖州德瑞由鄭州德瑞擁有99%。鄭州德瑞由吳博士全資擁有。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博士被視為於(i)長興彩源持有的1,323,000股H股及2,457,000股非上市股份；及(ii)長興罌源持有的1,680,000股H股及3,120,000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貝沃特醫藥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貝沃特醫藥**」)實益擁有2,887,500股H股及5,362,500股非上市股份。貝沃特醫藥由顧虹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顧虹博士被視為於貝沃特醫藥持有的2,887,500股H股及5,362,500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厚紀通諾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厚紀通諾**」)實益擁有4,951,317股H股及9,195,302股非上市股份。寧波梅山保稅港區厚揚通馳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厚揚通馳**」)實益擁有1,840,312股H股及3,417,723股非上市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厚紀通諾及厚揚通馳各自由其執行合夥人北京厚紀景橋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管理，而厚紀景橋由北京融辰厚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融辰厚紀**」)全資擁有。融辰厚紀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何超先生擁有約83%。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何超先生被視為於(i)厚紀通諾持有的4,951,317股H股及9,195,302股非上市股份；及(ii)厚揚通馳持有的1,840,312股H股及3,417,723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四川匯宇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匯宇製藥**」)實益擁有3,664,004股H股及6,804,580股非上市股份。匯宇製藥由丁兆博士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丁兆博士被視為於3,664,004股H股及6,804,580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6月30日，H股尚未在聯交所上市，因此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截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sup>(1)</sup>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有關類別 股份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2)</sup> (%)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持股概約 百分比 <sup>(3)</sup> (%)
吳博士 <sup>(4)(5)</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45,937,500	23.85	12.39
		非上市股份	85,312,500	47.86	23.01
Zhu女士 <sup>(4)(5)</sup>	配偶權益	H股	45,937,500	23.85	12.39
		非上市股份	85,312,500	47.86	23.01
泰基鴻諾醫藥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H股	35,000,000	18.17	9.44
		非上市股份	65,000,000	36.47	17.53
長興利源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14,735,500	8.27	3.97
江蘇毅達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毅達資本基 金管理」) <sup>(6)</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0,400,000	10.59	5.50
南京毅達資本管理企業 (有限合夥) <sup>(6)</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0,400,000	10.59	5.50
南京毅達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毅達管理」) <sup>(6)</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H股	20,400,000	10.59	5.50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sup>(1)</sup>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佔有關類別 股份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2)</sup> (%)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持股概約 百分比 <sup>(3)</sup> (%)
厚紀通諾 <sup>(7)</sup>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9,195,302	5.16	2.48
煙台華衍商貿有限公司 (「煙台華衍」) <sup>(7)</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9,195,302	5.16	2.48
牟衍敏 <sup>(7)</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9,195,302	5.16	2.48
北京厚紀景橋創業投資 有限公司 (「厚紀景橋創業」) <sup>(7)</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12,613,025	7.08	3.40
何超先生 <sup>(7)</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12,613,025	7.08	3.40
長興國海東湖股權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長興國海」) <sup>(8)</sup>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9,139,200	5.13	2.46
長興東湖實業有限公司 (「東湖實業」) <sup>(8)</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9,139,200	5.13	2.46
國海創新資本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國海創新」) <sup>(8)</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13,747,200	7.71	3.71
國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國海證券」) <sup>(8)</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非上市股份	13,747,200	7.71	3.71

附註：

- (1) 全部所列權益均為好倉。
- (2)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本報告日期178,249,645股非上市股份及192,586,173股已發行H股的總數。
- (3) 該計算乃基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370,835,818股股份的總數。
- (4) 泰基鴻諾醫藥實益擁有35,000,000股H股及65,000,000股非上市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泰基鴻諾醫藥分別由吳博士、鄭州鴻諾及鄭州德瑞持有約30.66%、20.15%及3.02%。鄭州鴻諾由其執行合夥人湖州德瑞管理，而湖州德瑞由鄭州德瑞擁有99%。鄭州德瑞由吳博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博士被視為於泰基鴻諾醫藥持有的35,000,000股H股及65,000,000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Zhu女士為吳博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u女士被視為於與吳博士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5) 長興利源實益擁有7,934,500股H股及14,735,500股非上市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長興利源由其執行合夥人鄭州德瑞（由吳博士全資擁有）管理。

長興彩源及長興罈源均為我們的員工持股計劃平台。長興彩源實益擁有1,323,000股H股及2,457,000股非上市股份。長興罈源實益擁有1,680,000股H股及3,120,000股非上市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長興彩源及長興罈源各自由其執行合夥人湖州德瑞管理，而湖州德瑞由鄭州德瑞擁有99%。鄭州德瑞由吳博士全資擁有。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博士被視為於(i)長興利源持有的7,934,500股H股及14,735,500股非上市股份；(ii)長興彩源持有的1,323,000股H股及2,457,000股非上市股份；及(iii)長興罈源持有的1,680,000股H股及3,120,000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Zhu女士為吳博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Zhu女士被視為於與吳博士擁有權益的相同股份數目中擁有權益。

- (6) 毅達資本基金管理為江蘇毅達成果創新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毅達成果**」）及江蘇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有限合夥）（「**江蘇中小企業**」）的執行合夥人。毅達資本基金管理由南京毅達資本管理企業（有限合夥）擁有約40.68%，而南京毅達資本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的執行合夥人為南京毅達管理。毅達資本基金管理亦為南京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的執行合夥人，而南京毅達股權投資管理企業（有限合夥）為江蘇人才創新創業投資四期基金（有限合夥）（「**江蘇人才**」）的執行合夥人。毅達成果、江蘇中小企業及江蘇人才各自分別實益擁有9,600,000股H股、7,200,000股H股及3,600,000股H股。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南京毅達管理被視為於毅達成果、江蘇中小企業及江蘇人才分別持有的9,600,000股H股、7,200,000股H股及3,6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7) 厚紀景橋創業為厚紀通諾及厚揚通馳的執行合夥人。該公司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何超先生最終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厚紀景橋創業及何超先生被視為於厚紀通諾及厚揚通馳持有的9,195,302股非上市股份及3,417,723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截至本報告日期，煙台華衍以有限合夥人身份持有厚紀通諾約50.29%權益。該公司由牟衍敏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煙台華衍及牟衍敏各自被視為於厚紀通諾持有的9,195,302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國海創新為長興國海及株洲市國海國創千金醫藥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國海國創」)的執行合夥人。該公司由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國海證券(證券代碼：000750)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海創新及國海證券被視為於長興國海及國海國創持有的9,139,200股非上市股份及4,608,000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截至本報告日期，東湖實業作為其有限合夥人持有長興國海約83.33%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其被視為於長興國海持有的9,139,200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有任何其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相關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相關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中期報告「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概無獲授予權利，以透過收購股份或本公司債權證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子女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在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該等權利。

## 僱員激勵計劃

僱員激勵計劃之目的是完善本公司的長期激勵機制，以提高僱員的熱誠及創新，使本公司能夠吸引和留住高端人才，促進本公司的持續增長。

為表彰僱員所作貢獻，我們已於全球發售前採納僱員激勵計劃。僱員激勵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的規限，因為其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授出股份或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僱員激勵計劃的規則，董事會負責審查及批准僱員激勵計劃的實施、變更及終止。董事會已進一步成立僱員股權激勵計劃日常工作委員會（「**僱員激勵計劃工作委員會**」），其成員由董事會全權酌情委任，以協助實施僱員激勵計劃及執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僱員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包括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關鍵中層管理人員、核心技術人員以及由董事長提名並經僱員激勵計劃工作委員會批准的有突出貢獻的骨幹僱員（「**參與者**」）。

根據僱員激勵計劃的規則，倘參與者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於禁售期內終止且無不當行為，或者參與者申請贖回其於員工持股計劃平台的股權，則相關參與者須經僱員激勵計劃工作委員會同意並按根據僱員激勵計劃計算的退出價格，(i) 將其在員工持股計劃平台的全部股權轉讓予執行合夥人或經僱員激勵計劃工作委員會批准的任何第三方或(ii) 撤回其於員工持股計劃平台所持合夥權益的相應出資額，其後執行合夥人或經僱員激勵計劃工作委員會批准的任何第三方須向員工持股計劃平台作出相應出資。自採納僱員激勵計劃起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贖回任何激勵獎勵。有關僱員激勵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七「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5. 僱員激勵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其他股份計劃。

## 報告期間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後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吳豫生博士

香港，2024年8月30日

## 獨立審閱報告

### 致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緒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41至72頁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此財務資料包括浙江同源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此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8月30日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	—
銷售成本		—	—
<b>毛利</b>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1,285	10,279
研發成本		(137,758)	(119,436)
行政開支		(40,100)	(22,176)
其他開支及虧損	5	(70)	(8)
財務成本	7	(5,431)	(4,483)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47,459)	(38,025)
<b>除稅前虧損</b>	6	(219,533)	(173,849)
所得稅開支	8	—	—
<b>期內虧損</b>		(219,533)	(173,849)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19,053)	(173,539)
非控股權益		(480)	(310)
<b>期內總全面虧損</b>		(219,533)	(173,849)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19,053)	(173,539)
非控股權益		(480)	(310)
<b>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以人民幣元列示)	10	(0.68)	(0.60)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 年 6 月 30 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非流動資產</b>			
受限制銀行存款		4,688	4,68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56,567	157,510
使用權資產	12	84,673	92,335
無形資產		65,242	68,07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9,786	16,830
<b>非流動總資產</b>		<b>330,956</b>	339,429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40,033	40,38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53,264	6,00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4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05,044	186,830
<b>流動總資產</b>		<b>198,341</b>	233,70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13,330	133,429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	17	1,192,783	1,145,32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80,480	—
租賃負債	12	23,133	22,226
<b>流動總負債</b>		<b>1,409,726</b>	1,300,979
<b>流動淨負債</b>		<b>(1,211,385)</b>	(1,067,270)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80,429)</b>	(727,841)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4年6月30日

	附註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18	49,179	48,281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19	95,818	84,408
租賃負債	12	17,105	19,503
<b>非流動總負債</b>		<b>162,102</b>	152,192
<b>淨負債</b>		<b>(1,042,531)</b>	(880,033)
<b>權益虧絀</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0	322,956	307,356
儲備		(1,369,454)	(1,191,836)
控股權益		(1,046,498)	(884,480)
非控股權益		3,967	4,447
<b>總虧絀</b>		<b>(1,042,531)</b>	(880,033)

吳豫生

董事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虧絀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07,356	768,344	3,887	(954,970)	(1,009,097)	(884,480)	4,447	(880,033)
發行新股(附註20)	15,600	34,400	-	-	-	50,000	-	50,000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薪酬(附註21)	-	-	7,035	-	-	7,035	-	7,035
期內總全面虧損	-	-	-	-	(219,053)	(219,053)	(480)	(219,533)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322,956</u>	<u>802,744</u>	<u>10,922</u>	<u>(954,970)</u>	<u>(1,228,150)</u>	<u>(1,046,498)</u>	<u>3,967</u>	<u>(1,042,531)</u>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虧絀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87,989	602,711	(769,970)	(626,670)	(505,940)	5,191	(500,749)
期內總全面虧損		-	-	-	(173,539)	(173,539)	(310)	(173,849)
於2023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u>287,989</u>	<u>602,711</u>	<u>(769,970)</u>	<u>(800,209)</u>	<u>(679,479)</u>	<u>4,881</u>	<u>(674,598)</u>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		(219,533)	(173,849)
就以下項目作出調整：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4	(372)	(2,410)
財務成本	7	1,760	1,440
上市開支	6	12,632	–
外匯匯兌收益淨額	4	21	(141)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薪酬費用支出	6	7,03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	4,702	3,6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	7,196	7,380
無形資產攤銷	6	2,829	2,83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4	(263)	473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虧損	17	47,459	38,0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5	–	3
終止租賃合同的收益	4	(2)	–
與免息融資相關的政府補助	4	(3,516)	(2,901)
政府補助利息開支	7	3,671	3,04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759	(10,65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659)	29,685
<b>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b>		<b>(136,281)</b>	<b>(103,444)</b>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8,268)	(50,124)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8,000)	(475,000)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1,372	550,410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	(8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760	–
購買定期存款		(60,000)	–
<b>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流量</b>		<b>(120,136)</b>	<b>24,410</b>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50,000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發行成本付款		(13,508)	—
支付上市開支		(11,270)	—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借款		12,000	65,000
新銀行貸款		80,400	—
租賃付款，包括相關利息		(2,106)	(14,058)
已付利息		(864)	—
<b>融資活動所得淨現金流量</b>		<b>114,652</b>	<b>50,942</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b>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6,830	90,762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21)	141
<b>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45,044</b>	<b>62,811</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財務狀況表所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05,044	62,81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5	(60,000)	—
<b>現金流量表所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45,044</b>	<b>62,811</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2日在中國內地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浙江省湖州市長興經濟開發區明珠路1278號長興世貿大廈A座14層1403-2室。

於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醫藥產品的研究、開發及商業化。

本公司於2024年8月2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2.1 編製基準

儘管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錄得淨負債人民幣1,042,531,000元並持續產生經營虧損，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於2024年8月20日完成於聯交所的首次公開發售，籌得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529.2百萬元。於上市完成後，權益股份的所有特權不再生效，屆時權益股份贖回負債之賬面值轉撥至權益，這將導致財務狀況表由淨負債狀況轉變為淨資產狀況。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自2024年6月30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金融負債及責任，並維持本集團於該期間的運營。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1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會計師報告(「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另有註明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及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下列於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訂明賣方－承租人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自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起概無進行任何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的售後租回交易，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有關延期清償的權利的定義及延期清償的權利必須在報告期末已經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期清償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用其自身的股本工具結算，且僅當可轉換負債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股本工具核算時，負債的條款才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於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僅該等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實體須遵守的負債契諾影響有關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對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實體符合未來契諾的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

本集團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已重新評估其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認為於首次採用該等修訂後，負債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的分類保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續）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並規定就有關安排進行額外披露。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幫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面臨的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於實體採納修訂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內的任何中期報告期間，毋須對供應商融資安排的有關資料作出披露。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不會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開發及商業化醫藥產品。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可呈報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進一步經營分部分析。

#### 地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內地，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並無呈列地域資料。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其他收入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	6,336	4,822
與免息融資相關的政府補助	3,516	2,901
銀行利息收入	817	478
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372	2,41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263	(473)
終止租賃合同的收益	2	—
外匯匯兌收益淨額	(21)	141
總計	11,285	10,279

### 5. 其他開支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向非營利機構捐款	—	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3
其他	70	—
總計	70	8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各項後計算：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	4,702	3,6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	7,196	7,380
無形資產攤銷		2,829	2,830
研發成本		107,993	88,8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5	—	3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12	477	449
上市開支		12,632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酌情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24,500	26,93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74	1,477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薪酬		7,035	—
		<b>32,809</b>	<b>28,415</b>

### 7.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12)	816	1,440
政府補助利息開支	3,671	3,043
銀行貸款利息	944	—
總計	<b>5,431</b>	<b>4,483</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8.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於本集團的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取得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 中國內地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惟本公司享有下列稅務寬免除外。

本公司於2022年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納稅。高新技術企業資質每三年須經中國相關稅務部門審核。

### 9.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0.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按於期內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期內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集團期內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基於以下各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虧損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虧損	(219,053)	(173,539)
股份		
用於每股基本虧損計算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0,356,000	287,989,000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以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及攤薄	(0.68)	(0.60)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人民幣8,519,000元（未經審計）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082,000元（未經審計））。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賬面淨值為人民幣4,760,000元（未經審計）（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00元（未經審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2.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擁有用於其經營的土地使用權及各項辦公室物業的租賃合同。土地使用權的使用年期約為20至50年，而辦公室物業租賃的租期通常為2至5年。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得將租賃資產轉讓及分租至本集團以外。

#### (a) 使用權資產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	92,335	107,548
折舊費用	(7,463)	(7,646)
出售	(199)	—
期末	<b>84,673</b>	99,902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於期內的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初的賬面值	41,729	55,950
期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816	1,440
租賃終止	(201)	—
付款	(2,106)	(14,058)
期末的賬面值	<b>40,238</b>	43,332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12.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租賃負債利息	816	1,440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7,196	7,380
短期租賃開支	477	449
租賃終止	(2)	—
總計	<b>8,487</b>	<b>9,269</b>

### 1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		
可收回的增值稅	15,599	14,975
長期資產預付款項	2,554	274
租金按金	1,633	1,581
總計	<b>19,786</b>	<b>16,830</b>
流動：		
研發服務預付款項	29,763	33,202
遞延上市開支	6,983	5,391
其他	3,287	1,794
總計	<b>40,033</b>	<b>40,387</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理財產品	53,264	6,001

該等理財產品由中國內地的銀行發行。其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為其合同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公允價值乃基於使用預期收益率所貼現的現金流量得出，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的第二級。

###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現金及銀行結餘	45,044	186,830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6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044	186,830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05,039	186,824
美元	5	6

\* 指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商業銀行定期存款。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	29,575	32,167
應付工資	3,525	10,253
研發服務的應計費用	45,194	36,688
應計上市開支	6,822	3,868
其他應付稅項	12	459
其他應付款項		
—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6,133	32,671
— 發行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應付交易成本	—	13,508
— 其他	2,069	3,815
總計	<b>113,330</b>	<b>133,429</b>

於報告期間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三個月內	18,980	28,406
三至六個月	2,591	3,403
六個月至一年	7,646	356
一年以上	358	2
總計	<b>29,575</b>	<b>32,167</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17.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

於 2018 年 4 月至 2024 年 6 月，本公司獲得多輪投資，詳情如下：

於 2018 年 4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20,0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1.00 元的現金對價向多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天使輪權益股份（「天使輪股份」）。

於 2019 年 4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30,0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2.38 元的現金對價向一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12,6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 pre-A 輪權益股份（「Pre-A 輪股份」）。

於 2020 年 12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230,0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4.17 元的現金對價向多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55,2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 B 輪權益股份（「B 輪股份」）。

於 2021 年 4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45,0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4.88 元的現金對價向多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9,216,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首期 B2 輪權益股份（「B2 輪股份」）。

於 2021 年 5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113,7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4.88 元的現金對價向多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23,285,760 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第二期 B2 輪權益股份（「B2 輪股份」）。

於 2021 年 11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150,0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7.99 元的現金對價向多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18,778,698 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首期 C 輪權益股份（「C 輪股份」）。本公司就發行 18,152,741 股首期 C 輪股份收到人民幣 145,000,000 元。

於 2021 年 12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180,0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7.99 元的現金對價向 C 輪持有人及多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22,534,437 股第二期 C 輪股份。本公司於 2022 年收到 C 輪股份的現金對價。

於 2023 年 8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85,0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9.55 元的現金對價向多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8,898,296 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首期 D 輪權益股份（「D 輪股份」）。

於 2023 年 12 月，本公司以人民幣 100,000,000 元或每股股份人民幣 9.55 元的現金對價向 D 輪持有人及一名獨立投資者發行 10,468,584 股第二期 D 輪股份。

天使輪股份、Pre-A 輪股份、A 輪股份、B 輪股份、B2 輪股份、C 輪股份及 D 輪股份統稱為股份。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17.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續）

股份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贖回功能

於以下事件發生後，股東可選擇贖回股份：(i)嚴重違背或違反股份協議，或本集團旗下任何實體或本集團現有股東於股份協議內作出的任何陳述或保證存在不準確之處或失實陳述（所提供的研發資料及實驗數據存在虛假或重大遺漏）；(ii)於2024年12月31日的首次公開發售失敗或預計首次公開發售失敗；(iii)對本集團或實際控制人的任何刑事調查或行政處罰或其他嚴重違反法律法規的情況對本公司的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造成影響；(iv)實際控制人及本公司50%或以上的核心人員辭任；(v)本公司已註冊的核心專利遭撤銷；(vi)第三方針對本公司核心專利及專利申請權利提出的任何仲裁或訴訟可能導致本公司開發的藥物無法上市；(vii)任何主管機構有效判定或裁定本集團的核心專利及專利申請權利侵犯第三方的權利；及(viii)出具本公司的有保留意見審計報告。

贖回金額按以下各項（以較高者為準）計算：(i) P+I；(ii)於轉讓時由投資者持有的本公司淨資產（經本公司選擇並獲投資者批准的具備證券從業經驗的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及(iii)投資本金加上投資者按持股期限比例增持的本公司股東權益。

#### (b) 優先清算權

倘本公司發生任何清算、解散、清盤或視作清算事件，股份持有人有權按以下順序根據10%的年利率從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資金及資產中獲支付等於各輪權益股份原發行價格的每股金額，加上任何已宣派但未支付的股息：

- (1) D輪股份
- (2) C輪股份
- (3) B輪股份及B2輪股份
- (4) Pre-A輪股份
- (5) 天使輪股份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17.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續）

股份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續）

#### (c) 反攤薄權利

倘本公司以低於投資者支付的價格（以每股實繳資本為基準）增加其實繳資本，投資者有權要求本公司無償向投資者發行額外實繳資本或收取現金賠償，使投資者支付的款項總額除以獲得的實繳資本總額等於新發行每股實繳資本的價格。

根據股東與本公司就該等特殊權利訂立的日期為 2024 年 1 月 17 日的終止協議，贖回權自首次遞交上市的首次上市申請表格日期的前一日起失效，而所有其他特殊權利於上市後失效，惟(i)本公司撤回其公開發售申請、(ii)聯交所、證監會或任何主管證券監管機構決定不批准或拒絕本公司的上市申請或以其他方式終止上市申請審核程序或(iii)本公司未能自向聯交所提交申請日期起計 14 個月內完成公開發售，則所有該等特殊權利應自動恢復，猶如該等權利從未終止。

於 2024 年 8 月 20 日上市完成後，上述權益股份的所有特權不再生效，屆時權益股份贖回負債之賬面值轉撥至權益。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7.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續）

股份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續）

#### (c) 反攤薄權利（續）

##### 呈列及分類

本集團及本公司已將股份確認為權益股份贖回負債。除信用風險變動部分須自其他全面收入扣除外，股份的公允價值變動自損益扣除。管理層認為內部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股份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變動載列如下：

	天使輪 股份	Pre-A輪 股份	B輪 股份	B2輪 股份	C輪 股份	D輪 股份	全部股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9,173	41,145	275,537	186,747	349,932	–	882,534
發行以換取現金	–	–	–	–	–	185,000	185,000
公允價值變動	2,000	3,000	23,000	16,180	32,500	1,110	77,790
於2023年12月31日	31,173	44,145	298,537	202,927	382,432	186,110	1,145,324
公允價值變動	997	1,496	11,468	8,068	16,205	9,225	47,459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32,170	45,641	310,005	210,995	398,637	195,335	1,192,783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18. 遞延收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與免息融資相關的政府補助(附註19)	46,045	45,299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	3,134	2,982
	<b>49,179</b>	<b>48,281</b>

\* 期內／年內遞延收入的變動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年初／期初	2,982	-
年內／期內收到的補助	4,340	6,300
年內／期內撥入損益的金額	<b>(4,188)</b>	<b>(3,318)</b>
年末／期末	<b>3,134</b>	<b>2,982</b>

該等補助為地方政府部門為支持本集團的研發活動而給予的政府補貼，且將於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9.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政府資金	<b>95,818</b>	84,408

於2021年3月，本公司與長興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訂立投資協議（「長興投資協議」）。根據長興投資協議，長興興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興興康」）通過可免息償還的融資（合共將不超過人民幣220,000,000元）認購長興康源6,000,000股權益股份。於2021年7月、2022年6月、2023年1月及2024年2月，長興康源分別自長興興康獲得人民幣26,860,000元、人民幣40,000,000元、人民幣65,0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元的融資。有關融資須於土地轉讓日期起計七年半內償還。長興興康持有的權益股份將於償還融資後註銷。

長興康源收到的融資作為按償還金額現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入賬。由於2021年7月、2022年6月、2023年1月及2024年2月獲得的融資免息，故融資的初始賬面值與收到的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人民幣26,546,000元及人民幣4,261,000元（未經審計）分別確認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政府補助。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0. 股本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322,955,818股（2023年：307,355,818股）	<b>322,956</b>	307,356

本公司股本變動的概要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87,989	287,989
D輪股份	19,367	19,36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b>307,356</b>	<b>307,356</b>
Pre-A輪股份	<b>8,400</b>	<b>8,400</b>
B輪股份	<b>7,200</b>	<b>7,200</b>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b>322,956</b>	<b>322,956</b>

於2024年1月，8,400,000股Pre-A輪股份的對價人民幣20,000,000元及7,200,000股B輪股份的對價人民幣30,000,000元已由長興利源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興彩源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興彩源」）及長興罍源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長興罍源」）結算。於2024年1月26日，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322,955,818元，並已悉數繳足。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集團採納於2023年生效的受限制股份計劃（「僱員激勵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的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長興彩源及長興罌源被用作受限制股份平台，以促進僱員激勵計劃的管理。本公司8,580,000股股份（其中3,780,000股由長興彩源持有，4,800,000股由長興罌源持有）根據僱員激勵計劃獲授權及批准。根據僱員激勵計劃，長興彩源及長興罌源持有的受限制股份的認購價分別為每股人民幣2.38元及每股人民幣4.17元。

授予承授人的受限制股份將於公開發售完成後歸屬並可交易。

已授出股份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每股認購價	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2023年10月19日	3,780,000	人民幣2.38元	人民幣5.29元
2023年10月19日	4,800,000	人民幣4.17元	人民幣5.29元

於期內，根據僱員激勵計劃已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如下：

	受限制股份數目
於2023年1月1日	—
年內授出	8,580,000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8,580,000
期內授出	—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b>8,580,000</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截至 2023 年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薪酬開支為零（未經審計）及人民幣 7,035,000 元（未經審計），已自損益扣除。

受限制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授出日期的普通股公允價值採用倒推法釐定。用於釐定普通股公允價值的主要輸入數據列示如下：

	於授出日期
預期波動率	66.15%-69.52%
無風險利率	2.16%
缺乏適銷性的折扣	5.00%-24.00%

### 22. 承擔

於報告期間末，本集團的合同承擔如下：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	<b>2,511</b>	15,540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3. 關聯方交易

####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名稱	關係
鄭州泰基鴻諾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泰基鴻諾」） 四川匯宇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匯宇」）	由吳豫生博士控制 股東

#### (b) 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購買產品		
四川匯宇	1,062	—
接受服務		
四川匯宇	3,236	—
租賃費		
泰基鴻諾	646	646
總計	4,944	646

上述向關聯方的購買乃通過本集團與關聯方公平磋商進行。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3. 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續）

#### (c) 與關聯方的未付結餘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付款項（貿易性質）： 四川匯宇	469	—

向關聯方墊付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各報告期間末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乃由於其於短期內到期。

未付結餘為購買產品及提供服務的應付款項。

####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88	957
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薪酬	923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3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社會保險	—	2
總計	1,611	962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 金融資產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b>53,264</b>	6,001

#### 金融負債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	<b>1,192,783</b>	1,145,324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部分）、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部分）的金融資產、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用風險及剩餘期限的工具的現時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該工具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在當前交易中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續）

本集團投資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即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公允價值乃基於使用預期收益率貼現的現金流量。

以下為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權益股份贖回負債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概要以及分析。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	第3級	現金流量折現法	(i) P+I(年度單利10%)；  (ii) 投資者持有的本公司淨資產；  (iii) 投資本金加上投資者按持股期限比例增 持的本公司股東權益。	輸入數據越高，公允價值 越高

於整個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藥品的研究、開發及商業化，並處於經營虧損及淨負債狀況，因此根據(ii)或(iii)計算的贖回金額低於根據(i)計算的贖回金額。因此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權益股份贖回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根據(i)計算，其利率在協議中是固定的。因此，有關(ii)及(iii)變動的定量敏感度分析並不重大。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2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在活躍市場 中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6月30日 理財產品	-	53,264	-	53,264
於2023年12月31日 理財產品	-	6,001	-	6,001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在活躍市場 中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6月30日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	-	-	1,192,783	1,192,783
於2023年12月31日 權益股份贖回負債	-	-	1,145,324	1,145,324

於期內／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的轉撥，亦無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轉入或轉出第3級（2023年：無）。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

### 25.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 2024 年 8 月 20 日，本公司以每股 12.10 港元的價格完成發行 47,880,000 股 H 股後，成功在聯交所上市。上市產生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 579.3 百萬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 529.2 百萬元）。本集團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動用淨所得款項。於 2024 年 8 月 30 日，董事會並不知悉淨所得款項之計劃用途有任何重大變動。

於 2024 年 8 月 20 日完成上市後，股份的所有特權已不再生效，權益股份贖回負債之賬面值已相應轉撥至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上市日期後及直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 26.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 2024 年 8 月 30 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